天力钾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全体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并对公 告中的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天力钾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 于 2024 年 9 月 24 日(星期二)在公司三楼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。 会议通知已于2024年9月19日以通讯的方式送达各位董事。本次会议应出席董 事9人,实际出席董事9人(其中:通讯方式出席董事8人)。

会议由董事长王瑞庆主持,监事、高管列席。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、法规、 规章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经各位董事认真审议,会议形成了如下决议: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(一) 审议通过《关于全资子公司确认并履行〈年度煤炭购销框架合同〉的 议案》

公司全资子公司新乡市新天力锂电材料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新天力")与 浙江海容能源有限公司签署《年度煤炭购销框架合同》,协议有效期截止至2025 年9月20日。

《年度煤炭购销框架合同》的签署旨在拓展全资子公司新天力的贸易业务范 围,增加公司利润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 (http://www.cninfo.com.cn) 的相关公告。

表决结果: 8 票同意, 0 票反对, 1 票弃权。

弃权情况:独立董事王力臻因对本议案领域不熟悉投弃权票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1、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天力锂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9月25日